浙江省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及

授权运营路径研究与评估

项目采购需求概况

根据国家数据局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公共数据集建设的有关要求，打造数据“供得出、流得动、用得好、保安全”的平台与政策环境，支撑我省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现拟采购浙江省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路径研究与评估项目，总预算45万元。采购内容主要包含：

摸清我省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的现状，分析通用、垂直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对公共数据集的建设需求，梳理典型行业需求场景、建设运营模式等。研究提出统筹推进我省公共数据集建设与授权运营的思路目标、路径及模式，并就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加快相关政策落地、通过政策手段促进公共数据集建设开放及使用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构建我省公共数据集评估体系，完成已建成的公共数据集综合评估，提出推动公共数据集广泛应用的策略建议。

一、采购内容

（一）我省公共数据集供需现状摸底。全面调研我省人工智能企业对公共数据集供给的需求，包括行业分布、数据类型等，盘点我省公共数据集供给、授权运营的现状、存在的困难与阻力，总结形成浙江省公共数据集供给实践经验。形成我省公共数据集供需现状调研报告，为我省下一步统筹推进公共数据集建设提供方向指引。

（二）我省公共数据集建设总体思路及阶段性发展目标建议。以“加快形成安全可靠、高效合规、开放流通的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为通用基础大模型和垂直行业大模型赋能千行百业提供有力保障”为总目标，聚焦公共数据集高质量供给，提出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的思路及重点，并确定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工作的优先级和阶段性目标。

（三）我省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的实施路径及保障建议。重点围绕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需求，聚焦公共数据集流转、授权运营、监管三个方面，选择行业及区域开展试点，在技术实现、制度保障、管理要求、建设运营模式尤其是平台建设、反哺机制、流转流程、授权运营域与可信数据空间联通等方面提出可操作的实施方案，有效破解供给主体动力不足、供给生态不健全、供给安全有隐患等问题，为我省人工智能数据集要素攻坚战贡献关键解决方案。同时从组织领导、政策支持、资金投入、技术保障、人才培养、运营生态等方面提出保障举措，确保公共数据集能够高效、安全、合规地建设和运营。

（四）我省公共数据集评估体系构建与建议。围绕建设成效、建设质量、安全保障等维度构建公共数据集建设质量及成效评估指标体系，并针对医疗、金融等典型领域已建成的公共数据集进行评估。总结授权运营试点经验，提出推动公共数据集广泛应用的策略建议。

二、相关要求

团队要求：本项目要求组建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路径研究与评估团队，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以上职称或计算机软考高级证书，参与项目的研究人员不少于7人，其中具备相关工作经验的研究人员不少于5人。

质量要求：1份《浙江省人工智能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路径研究与评估》研究报告，1份《浙江省公共数据集建设路径及模式对策建议报告》，发表外部期刊文章1篇。项目内容应基于充分调研和科学分析，目标设定科学合理，任务明确具体，举措具有针对性和可落地性，应充分体现数字浙江建设特色，有效指导我省公共数据集建设及授权运营工作。

时间要求：供应商严格按照项目要求编制进度安排执行。2025年9月底前，完成我省公共数据集供需现状摸底；2025年10月—12月，完成我省公共数据集建设总体思路及阶段性发展目标、实施路径及保障建议。2026年1—3月，完成我省公共数据集评估体系构建与建议；2026年5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

安全要求：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对课题编制过程中涉及的未公开信息、敏感数据等予以保密，防止信息泄露，避免因信息安全问题造成不良影响。